

证券代码：300319

证券简称：麦捷科技

公告编号：2017-056

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5%以上股东、总经理拟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4 日收到 5%以上股东、总经理张美蓉女士《关于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通知》，张美蓉女士计划在未来 6 个月内（自 2017 年 4 月 25 日起）增持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

5%以上股东、总经理张美蓉女士。

二、增持目的

鉴于公司管理层全力推进募投项目后的顺利进展及未来长期在 5G 移动通信领域的积极布局情况，基于对公司基本面投资价值的认同及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长期看好，同时为坚定投资者信心维持公司股价稳定，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权益，决定增持公司股份。

三、增持计划及方式

张美蓉女士自 2017 年 4 月 25 日起六个月内，在遵守相关监管法律法规的前提下，通过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择机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增持公司股票不少于 30 万股，不超过 100 万股。

四、资金来源

增持资金由增持人自筹取得。

五、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等的规定。

2、张美蓉女士目前直接持有公司 1,662 万股，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3、张美蓉女士作为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提议人，承诺在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后六个月内（2017 年 3 月 28 日-2017 年 9 月 28 日）不减持公司股份。张美蓉女士承诺本次增持取得的公司股票未来 6 个月内不转让。

4、公司将持续关注其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